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文件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文件

建会〔2020〕53号

关于开展安徽省职业技能大赛—2020年全省住房和 城乡建设系统“徽匠”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

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有关单位：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技能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推进技工大省和制造强省建设，根据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支持技工大省建设若干政策的通知》（皖政〔2017〕54号）和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安徽省职业技能竞赛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皖人社秘〔2018〕237号）、《关于组织开展全省职业技能大赛2020年省级竞赛工作的通知》（皖人社明电〔2020〕78号）等文件要求，进一步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切实加强我省建设产业工人队伍建设，广泛开展岗位练兵，为全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保障，经

研究，决定开展安徽省职业技能大赛—2020 年全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徽匠”职业技能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竞赛工种

砌筑工、混凝土工、电工、焊工、燃气具安装维修工、构件装配工、灌浆工、构件制作工、城镇污水处理工、水环境监测员、水处理工、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员等 12 个工种。

二、竞赛名称

安徽省职业技能大赛—2020 年全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 × × ×（工种名称）“徽匠”职业技能竞赛。

三、组织机构

竞赛组织机构见附件。

四、参赛条件

（一）参赛选手条件：与住房城乡建设系统企事业单位签订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其中，焊工须取得建筑施工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均可报名参加竞赛。已通过职工技能竞赛获得“安徽省五一劳动奖章”、“安徽省技术能手”及以上荣誉称号的人员不得再作为选手参加本次竞赛。

（二）参赛组队：原则上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人社部门、建设工会负责以市为单位组织开展本地区选拔，省辖市、省直管县（市）每个工种可选拔组建 1 个代表队参加省级竞赛决赛，省属单位、驻皖中央管理企业可单独组队参加省级竞赛决赛。每工种代表队限报 3 名选手。具体情况由承办单位根据工种实际确定。

各市（县）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人社部门、建设工会

可根据各竞赛工种实际，负责做好各地选拔赛的组织实施工作。选拔赛阶段的竞赛方式及优胜人员奖励措施由各市主办部门研究确定。

五、竞赛内容

竞赛内容由理论知识考试和实际操作考试两部分组成，由承办单位按照或参照相关职业（工种）国家职业技能标准高级工（三级）要求命题。理论知识和实际操作两项成绩均按百分制，其中理论知识成绩占 30%，实际操作成绩占 70%，合并计算总成绩。若总分相同以实际操作考试成绩高者为先；若仍相同，实际操作考试用时短者为先。选拔赛理论知识考试采取闭卷考试，实操考试评分标准由承办单位按照有关规则制定。

六、时间地点

各地选拔赛原则上于 2020 年 8 月底前结束，省级决赛在 10 月底前结束。省级各赛项决赛地点由各承办单位确定，有关事宜另行通知。

七、竞赛经费

竞赛活动经费按照《安徽省职业技能竞赛管理暂行办法》执行，以承办、协办单位自筹为主。

八、表彰奖励

（一）团体奖

各赛项团体奖以代表队为单位，设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2 名，三等奖 3 名，优秀组织奖若干名。由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按相关文件规定颁发荣誉证书。

（二）个人奖

1. 各赛项设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2 名、三等奖 3 名、优秀奖若干名，由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按相关文件规定颁发荣誉证书。

2. 获得各赛项第一名的选手，向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申请授予“安徽省技术能手”称号。

3. 参加砌筑工、混凝土工、电工、焊工 4 个工种竞赛的选手，理论知识考试和实际操作考试均合格，可晋升高级工职业资格。其中，排名前 15% 的选手可直接晋升技师职业资格，已有技师职业资格的，可晋升高级技师职业资格；排名 16%-30% 的选手，已有高级工职业资格的，可晋升技师职业资格。混凝土工最高晋升至高级工职业资格，砌筑工最高晋升至技师职业资格。

4. 分别给予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选手 3000 元、2000 元、1000 元奖励。其中经核准授予“安徽省技术能手”称号的，按 5000 元执行，不再给予该赛项的名次奖金。奖励费用由各承办单位按照相关文件规定支付。

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乡建设局）、人社局可参照本通知，制定相应表彰奖励政策，开展表彰奖励。

九、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要切实加强竞赛工作的领导，成立选拔赛组织机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要发挥牵头作用，会同人社等部门在组织、人员、资金等方面做好保障，切实做好参加省级决赛选手的选拔和推荐工作。

（二）高效务实推进。各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开展“徽匠”职业技能竞赛的重要意义，按照总体工作部署，本着

勤俭节约、规范有序、公平公正、安全稳定的原则，且要始终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的要求，确保竞赛活动安全有序、扎扎实实开展。要加强对竞赛活动的跟踪服务指导，及时总结推广组织工作中的好做法、好经验。

（三）建立激励机制。按照精神奖励和物质奖励并重的原则，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会同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对竞赛活动过程中涌现出来的先进集体和个人进行相应表彰，并纳入系统文明行业创建活动推选范围。

（四）加大宣传力度。各地可邀请新闻媒体开展集中采访报道活动，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在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开辟竞赛专栏，及时报道竞赛活动开展情况，大力宣传劳动竞赛中涌现出来的先进集体和个人。各地、各承办单位要通过宣传引导，积极营造“徽匠”技能竞赛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充分激发广大建设者的自豪感和劳动热情，为完成全年建设任务贡献力量。

各地、各单位于7月30日前将拟参加竞赛工种情况报承办单位竞赛工种的联系人。各承办单位制定的竞赛方案要于竞赛前10天报竞赛组委会办公室。

十、联系方式

（一）砌筑工竞赛联系人：许家宏，电话：13805601098；

（二）混凝土工竞赛联系人：杨德云，电话：18955193380；

（三）电工竞赛联系人：翟泉，电话：15357912277；

（四）焊工竞赛联系人：黄世碰，电话：17764439736；

（五）燃气具安装维修工竞赛联系人：李升，电话：13965077948；

(六) 构件装配工竞赛联系人: 何靖南, 电话: 17775065165;

(七) 灌浆工竞赛联系人: 何靖南, 电话: 17775065165;

(八) 构件制作工竞赛联系人: 何靖南, 电话: 17775065165;

(九) 城镇污水处理工竞赛联系人: 程中梅, 电话:
18705656665;

(十) 水环境监测员竞赛联系人: 程中梅、赵振东, 电话:
18705656665, 13721080120;

(十一) 水理工竞赛联系人: 赵振东, 电话: 13721080120 ;

(十二) 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员竞赛(职工组)联系人: 李仪,
电话: 17755192267;

省建设建材工会(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徽匠”职业技能竞赛办公室)联系人: 邱亮, QQ群: 317250549, 0551-62871232,
15555170366

十一、监督电话(工作日时间)

接受社会监督电话: 0551-62871232、0551-62871525

附件: 安徽省职业技能大赛—2020年全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徽匠”职业技能竞赛组委会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0年7月7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安徽省职业技能大赛—2020 年全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徽匠”职业技能竞赛组委会

一、全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徽匠”职业技能竞赛组委会

主任委员：

贺懋燮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党组书记、厅长

副主任委员：

陈扬年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党组成员、副厅长

刘少华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党组成员、副厅长

委 员：

王晓魁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标准定额处处长

王立国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房地产市场监管处处长

严 春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建筑市场监管处处长

汪恭文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城市建设处处长

刘 兰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质量安全监督处处长

何以文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建筑节能与科技处处长

姚继冬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人事教育处处长

刘晓燕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职业能力建设处处长

王 海 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主任

程德旺 省建设建材工会（厅文明办）主任

办公室：

主任：

程德旺（兼）省建设建材工会（厅文明办）主任

副主任：

辛 祥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建筑市场监管处二级调研员

李长青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标准定额处二级调研员

程武剑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城市建设处副处长

刘继朝 省住宅产业化促进中心副主任

邱 亮 省建设建材工会（厅文明办）四级调研员

成员：

许家宏、杨德云、李 升、翟 泉、黄世碰、张 璐、程中梅、李 仪

二、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

主办单位：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一）承办单位：安徽省建筑业协会

竞赛工种：砌筑工、混凝土工

（二）承办单位：安徽省物业管理协会

竞赛工种：电工

（三）承办单位：安徽省安装和机械设备协会

竞赛工种：焊工

（四）承办单位：安徽省燃气协会

竞赛工种：燃气具安装维修工

（五）承办单位：安徽省住宅产业化促进中心

竞赛工种：构件装配工、灌浆工、构件制作工

（六）承办单位：安徽省市政工程协会

竞赛工种：城镇污水处理工

（七）承办单位：安徽省市政工程协会、安徽省城镇供水协会

竞赛工种：水环境监测员

（八）承办单位：安徽省城镇供水协会

竞赛工种：水处理工

（九）承办单位：安徽省工程勘察设计协会

竞赛工种：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员

